



## 海外活動資助政策

海外活動是指由香港資優教育學苑（學苑）或其他機構主辦，於香港以外地區進行的活動。某些海外活動會收取費用。學員參與收費海外活動時，須承擔活動費用總額的50%（每位學員計），餘款則由學苑資助，每位學員每學年的最高獲資助額上限為港幣\$10,000。已獲政府其他資助津貼計劃的學員獲得學苑津貼的上限會有所不同，詳情於下表開列：

認可政府資助津貼種類	每位學員承擔活動費用總額50%的學費豁免*	由學苑津貼活動費用總額的餘下50%（每位學員每個學年的最高資助限額）
沒有接受任何政府資助	沒有	港幣\$10,000
中、小學生資助計劃（半額資助（50%））	沒有	港幣\$15,000
中、小學生資助計劃（全額資助（100%））	有	港幣\$20,000
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	有	港幣\$20,000

\* 詳情請參閱「學費豁免政策」

### 海外活動資助指引

正獲取以上認可的政府資助計劃資助的學員，可向學苑申請提高海外活動資助限額。申請人須為報讀海外活動學員的家長或合法監護人。而該海外活動必須在學員獲取認可的政府資助計劃有效期內舉行。

### 申請方法

如欲向學苑申請提高海外活動資助限額，申請人須填妥**學費豁免提高海外活動資助限額申請表**，連同有關認可政府資助計劃的證明文件副本交回學苑。收到申請後，學苑或須進一步向申請人索取其他資料。學苑將於接獲申請後一個月內致函申請人通知申請結果。

### 查詢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3940 0101 學苑職員聯絡。